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公告编号：2024-035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2023年末执业 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 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 司（含A、B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1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采矿业，建筑业，综合，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

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3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主要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陆俊洁	2006 年	2009 年	2007 年	2021 年	[注 1]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陆俊洁	2006 年	2009 年	2007 年	2021 年	[注 1]
签字注册会计师	薛焱	2021 年	2013 年	2021 年	2024 年	/
项目质量复核人	李振华	2008 年	2005 年	2008 年	2023 年	[注 2]

[注 1]: 2022 年签署恒锋工具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恒锋工具、杭齿前进、中润光学、申昊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2024 年签署中巨芯、恒锋工具、杭齿前进、中润光学、浙江黎明、富佳股份等上市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注 2]: 2022 年复核浙江交科、顾家家居、天龙股份、泰福泵业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2023 年复核中润光学、楚环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2024 年复核中巨芯、中润光学、楚环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5 万元（含税），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5 万元（含税），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4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协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选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履职情况如下：

1、2024 年 9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启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并审议了选聘文件以及相关的评价要素和具体评分标准等。

2、2024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三）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8 日